

重要通知

1. 「智安存」保障只適用於定期存款戶口、支票戶口及儲蓄戶口。
2. 閣下需為每個戶口及每種貨幣設置「智安存」保障金額。有關新設置或調高受保障金額，閣下可以自行於網上銀行或手機銀行處理。
3. 請核對及確保所提供的資料正確及清晰。
4. 定期存款之鎖定金額須為本金或本息合計，依到期指示而定。
5. 不論是新增或是調整保障金額，請直接輸入或填寫每個指定戶口的「智安存」保障金額，最低金額為 10,000 港元或等值。如欲解除「智安存」保障，請輸入或填寫「0」。
6. 受保障的定期存款資金到期時，如果是續期，資金將於定期存款戶口自動凍結。根據到期指示，「智安存」保障將僅針對本金生效，或同時涵蓋本金與利息兩部分。如果是劃轉至本行其他支票或儲蓄戶口，資金將會於有關戶口自動凍結。如有需要，請閣下安排調整「智安存」保障金額。如支票戶口已獲批核透支額度，請先行轉賬資金到其他支票或儲蓄戶口以安排「智安存」保障。否則相關金額將予以凍結，並按銀行不時提供的最低儲蓄存款利率計算。請留意到期日的提示短信。
7. 一旦「智安存」保障生效，受保障的金額將被凍結及不得以任何形式使用和處理資金外流，包括但不限於提款、資金轉賬、直接付款授權和常行指示的相關交易、貸款和信用卡還款、銀行費用和收費。如因該等「智安存」保障而令有關賬戶出現透支（或令現時之透支增加）或衍生任何費用及法律責任，本行概不負責。
8. 閣下**必須親身前往分行、填妥並簽署表格**以解除「智安存」保障。若因「智安存」保障而凍結資金，導致餘額不足及/或未能執行任何該等轉賬導致付款延遲或未能付款，從而產生任何附加費或後果，本行概不承擔責任。

「智安存」條款及細則

1. 「智安存」定義

- (a) 智安存（「**智安存**」）讓閣下鎖起部分存入本行的資金，以保障資金免因詐騙或欺詐而造成損失。該等資金將與閣下存入本行的其他資金分隔（即分開）並鎖起。被鎖起的資金將不可用於任何資金外流（不論透過任何管道，線上或線下），包括提款、轉賬、自動轉賬、直接付款授權、常行指示、貸款或償還卡數、或支付銀行費用或收費（統稱「**交易**」）。
- (b) 「智安存」適用於本行不時指定的銀行戶口類型，包括港元或本行不時指定其他貨幣的支票戶口、儲蓄戶口及定期存款戶口。
- (c) 使用「智安存」完全屬自願性質。閣下可根據自身需要及情況決定是否使用「智安存」。

2. 「智安存」適用人士

- (a) 「智安存」適合以下個人戶口持有人：
 - (i) 想為銀行戶口內資金提供多一重保障，以防止因詐騙或欺詐而導致損失的人士；及
 - (ii) 願意鎖起資金以獲得「智安存」保障，並接受該等資金將無法用於任何「**交易**」的人士（包括戶口持有人本人作出的「**交易**」），除非「智安存」保障已經妥善解除。
- (b) 一旦閣下鎖起任何資金以獲得「智安存」保障，本行需停止處理任何在資金鎖起後收到的「**交易**」指示（包括閣下發出的任何指示），直至被鎖起資金按閣下親身到任何一間分行申請解除「智安存」保障。

3. 若閣下決定使用「智安存」

- (a) **要獲得「智安存」保障，閣下需跟從並完成本行設定的步驟，發出指示鎖起閣下戶口內的任何資金或增加被鎖金額。**本行有權使用任何本行認為合適的方法鎖起資金。
- (b) 本行將在閣下現有的戶口內劃出鎖起金額。只有該金額會被鎖起受「智安存」保障。即是由被鎖資金累計的任何利息不會被鎖起受「智安存」保障。
- (c) **每次閣下(i)減少或解除任何受「智安存」保障的被鎖資金；或(ii)提早提取受「智安存」保障的定期存款時，閣下都需採取所需步驟，發出指示及完成本行信納的身份驗證。**
- (d) **閣下需自行負責持續管理閣下的戶口，並留意閣下預期進行的「**交易**」，以確保戶口內有足夠即時可用資金應付閣下日常及其他特別需要。**本行不會就因鎖起資金而導致閣下的戶口資金不足所引致的任何損失、後果或不便負責。
- (e) 除非直接及全因本行在運作「智安存」安排出現故意失責或疏忽而造成直接並合理可預見的損失，本行不會就閣下因使用「智安存」而遭受的任何損失負責。

4. 在閣下使用「智安存」前

在閣下鎖起任何資金以獲得「智安存」保障之前，閣下應小心考慮上述第1、2及3條所列事項。只有在閣下接受第2及第3條所列的所有安排及後果的情況下，方應使用「智安存」。

5. 使用「智安存」的步驟

本行可考慮監管機構或執法機構的適用要求或期望，不時設定及更改有關使用「智安存」的步驟、詳情或安排。

6. 閣下就「智安存」所作的指示

- (a) 鎖起資金或增加「智安存」保障的被鎖金額
- (i) 如欲使用「智安存」，閣下需向本行發出清晰指示：
1. 指定欲鎖起受「智安存」保障的資金金額，並需符合本行不時設定的最低金額（如有）；
 2. 指定從中鎖起資金的戶口；及
 3. 如欲從多個戶口鎖起資金，需分別指定每個戶口及從中鎖起的資金金額。
- (ii) 上述第 6(a)(i) 條亦適用於每次 閣下增加受「智安存」保障的被鎖資金。
- (b) 減少或解除受「智安存」保障的被鎖資金
- (i) 如欲減少或解除任何受「智安存」保障的被鎖資金，閣下需向本行發出清晰指示，指定欲減少或解除受「智安存」保障的被鎖資金金額及其所在戶口，並完成第 3(b) 條訂明的解除程式。
- (ii) 閣下應注意，一旦任何被鎖資金解除「智安存」保障，該等資金即不再受資金外流保障，並可用作「交易」。
- (c) 鎖起資金、增加被鎖金額或減少或解除被鎖資金，將於本行執行 閣下的指示後生效。 閣下應提前一段合理時間向本行發出指示，以便本行有足夠時間處理。本行將在可行的範圍內盡快處理 閣下的指示，並通常可於收到指示後 3 個營業日內執行。
- (d) 有關「智安存」的指示，必須由 閣下按照本行管限相關戶口的條款及細則內適用的條文向本行發出，方為有效。

7. 受「智安存」保障的被鎖資金

- (a) 閣下將繼續就受「智安存」保障被鎖資金收取利息，並享有如未鎖起該等資金時有權享有的其他權益。
- (b) 若 閣下從定期存款鎖起資金以獲得「智安存」保障，該等資金連同其利息（如適用）將於該存款到期或續期時繼續被鎖。若 閣下欲解除從定期存款中被鎖的資金及利息（如適用）的「智安存」保障，閣下必須於該定期存款到期日前最少 3 個營業日以書面方式向本行發出明確指示。

8. 本行的權利不受「智安存」影響

使用「智安存」不會影響本行就 閣下的資金或戶口所享有的權利，包括下列權利：

- (a) 根據任何合約、衡平法或法定抵銷權，應用資金（包括任何被鎖資金）以清償 閣下次本行的任何債務或款項（全部或部分）的權利；
- (b) 執行本行對資金（包括任何被鎖資金）所享有的任何抵押權；
- (c) 根據管限戶口的條款及細則，暫停、凍結或結束任何戶口的權利；
- (d) 為遵守施加於本行的任何法院命令或強制性法律責任而處置資金（包括任何被鎖資金）的權利；及
- (e) 本行在考慮監管機構或執法機構不時適用要求或期望後，真誠認為合理及適當的情況下，處理資金（包括任何被鎖資金）的權利。

9. 本文之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異，一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10. 如有任何爭議，本行持有最終決定權。